证券代码:300389　证券简称:艾比森　公告编号:2024-017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深圳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深圳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363,853,87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艾比森	股票代码	30038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孙伟玲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路2018号天安云谷产业园一期3栋A座20层		
传真	0755-28792966		
电话	0755-28794126		
电子信箱	dm@ubiao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是全球领先的至真LED显示应用与服务提供商,为客户提供全系列LED大屏显示产品及专业视听解决方案。LED显示屏从户外到室内,从租赁模式到固定安装,形式多样,产品线丰富。公司致力于成为“至真LED显示应用与服务提供商”,目前拥有广告、舞台、商显、可视化和iCon等产品线及专业视听解决方案。公司集研发、设计、生产、销售、服务于一体,已建立完善的全球营销和服务网络、具备领先的技术储备、高端的品牌形象及良好的行业口碑。

公司提供的主要产品线及解决方案如下:

产品线名称	应用领域	主要产品
广告产品线	标准广告牌、户外大屏、交通枢纽、街景广告、数字标牌、体育等	A系列万级高亮节能屏、AW系列户外超高清小间距、CB系列广告品牌整机、AS系列灵活便捷广告大屏、C系列户外格栅屏、AR系列高亮户外透明屏等
舞台产品线	企业活动、公共活动、演艺活动、影视拍摄等	PR系列高端专业VP显示屏、AX Pro/AX系列Mini LED高调精细小间距、VN系列高端舞美租赁屏、MR系列专业地砖屏、JP系列高端窗帘屏、LR系列超轻窗帘屏、虚拟拍摄PR系列、通用场景NT系列等
商显产品线	零售连锁、商业综合体、主题公园、数字旅馆等	KL系列商显品牌整机、KL II系列16:9商显品牌整机、AZ Pro/AZ Plus系列16:9高端小间距、MX系列16:9创意轻薄显示屏、N Plus系列创意造型平板显示器、K Plus系列轻便显示屏、云容CP系列等
可视化产品线	控制室、调度中心、广电演播室等	HC系列高端MicroLED微间距显示、新HC系列专业室内小间距显示、昆仑COB系列、CL系列Micro LED微间距显示
iCon产品线	政府及企事业、教育、金融、酒店等	AbseniconX系列Micro LED微间距显示、AbseniconC系列宽屏会议屏、Absenicon K系列经济型会议屏、Absenicon M系列家庭影音屏
专业视听解决方案	指挥中心、智慧城市、翼龙展示、XR虚拟拍摄等	AXP-V系列分布式拼控、AXP-D系列集中式拼控、智能操控平台AICP、Linkit2.0控制软件、智慧媒厅Aiez系统、XR方案、虚拟拍摄方案等

主营业务之外,公司在报告期内另有投资设立新公司开始涉足新能源业务。艾比森新能源业务主体主要从事新能源储能业务,专注于家庭储能和工商业储能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艾比森新能源业务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安全的、智能的、可持续的绿色储能产品和服务。艾比森新能源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以用户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强化技术创新,数智驱动,大力实施智能化战略,整合全球资源,实现技术和产品领先,为全球家庭及工商业主提供智慧的清洁能源。艾比森新能源目标市场着眼全球,产品销售及服务网络可覆盖中国、欧美、亚太等国家和地区。报告期内,新能源产品组合在有序地进行开发、认证、发布上市,国内外营销推广及渠道布局工作有序开展,智能工厂产线按计划布局之中,部分项目已成功商用交付。

(二)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约40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约43%,近三年复合年均增长率达到约35%,保持高速增长态势。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3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约56%,连续三年大幅增长。2023年度,影响公司业绩的主要因素有:

1、完善全球销售网络,签单及收入延续高增长态势。公司2023年合税签单约53亿元,同比2022年增长约51%;公司2023年营业收入约40亿元,同比增长约43%。公司海外市场营业收入在2022年已经取得约76%的高增长基础上,2023年继续高歌猛进再度增长约46%,到达约26亿元。国内LED显示市场基数大、渗透率高,报告期内虽然受经济下行影响有所波动,但公司因差异化的“品牌整机”市场定位显现成果,国内也取得约38%的增长,高于同行增幅。

2、优化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长期稳定发展。为优化公司治理结构,2022年董事长丁彦辉先生通过认购公司定向发行股份,将持股比例增至34.31%,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这不仅优化了公司治理结构,还有效激发了丁彦辉先生的企业家精神,为公司快速发展打下了基础。丁彦辉先生以现金认购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已于2022年5月20日上市,是其支持公司业务发展的重要举措,有利于保障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维护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3、实施多轮股权激励,促进团队凝聚力提升。2020年以来,公司陆续实施了1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次员工持股计划,有效提升了团队的凝聚力,激发了团队的工作积极性与责任感,为公司快速发展打下了人才基础。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优化组织结构,招募和培养更优秀的研发和销售队伍,组织效率大幅提升。公司加大了人才培养和人才招募的力度,高学历80后团队全面接管并负责公司的战略执行,人才结构不断优化。

4、坚持科研创新,丰富产品组合。LED显示行业的技术更迭速度非常快,对研发能力要求非常高。公司高度重视产品研发工作,通过多年的努力建立了完善的研发体系与研发团队。2021年至2023年公司累计投入研发费用约4亿元,持续加大在Micro LED、虚拟拍摄、LED会议一体机、户外小间距、LED防火阻燃、家庭影院等核心技术的研发投入,有力支撑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的全面提升,以及在XR虚拟制作、家庭影院、户外裸眼3D显示、Micro LED等前沿技术的持续领先。报告期内公司合计推出55款新产品,有力支持业绩增长。

5、数字化赋能管理变革,推动高质量运营。公司多年持续投入数字化建设,目前已初步实现数字化运营。充分利用“数据”这个新时代的“能源”,极大提升了公司的决策效率与质量,并降低了运营成本。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净营业周期约28天,运营效率远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公司注重高质量、精细化运营,对应收账款、存货和应付账款持续强化内部控制,公司2023年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约5亿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达到24%,公司经营结果持续保持优质。

(三)公司所处行业及行业地位

LED显示产业链包括:上游供应链、显示屏品牌厂商、下游通过销售服务网络销售到不同行业的终端用户。本公司的LED显示主营业务所处行业属于LED显示行业中的“LED显示应用与服务提供商”。

公司显示业务所处行业

公司产品远销美洲、欧洲、澳洲、亚洲、非洲等140多个国家和地区,优秀产品案例包括总统新闻发布会、进出口博览会、世界杯、NBA球赛、纽约时代广场等,目前已成功实施了数万个应用实例。依据全球知名的市场研究机构Omdia的全球显示市场调研报告,2023年全球LED显示整机品牌出货量排名中,Absen品牌以16.2%的市占率,位列前茅。在海外市场,Absen延续多年优势,保持LED显示品牌出口领先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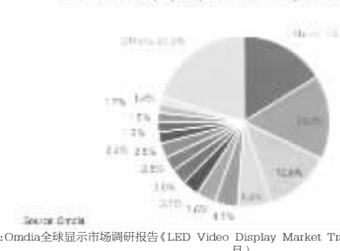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Omdia全球显示市场调研报告《LED Video Display Market Tracker Premium Pivot 2023》2024年3月)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年末
总资产	3,971,930,525.83	3,008,786,732.95	32.01%	2,703,140,674.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34,069,014.87	1,186,470,048.82	20.87%	1,218,593,636.31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	4,006,286,121.39	2,796,982,496.17	43.29%	2,328,147,883.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5,741,181.60	203,016,322.66	55.53%	29,941,906.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6,072,234.29	161,764,429.04	70.66%	-14,696,165.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9,841,640.01	686,310,301.54	-22.80%	226,343,914.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723	0.5973	46.04%	0.09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595	0.5937	44.77%	0.09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36%	15.43%	8.73%	2.48%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09,292,328.04	882,546,628.17	945,611,632.02	1,468,836,533.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096,600.24	63,759,021.51	76,589,975.61	96,297,284.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0,490,192.07	56,506,121.75	66,419,030.90	82,657,889.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506,319.70	148,499,358.71	143,560,377.36	129,276,583.7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97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77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丁彦辉	境内自然人	34.10%	124,089,609.00	93,067,207.00	质押	37,392,068.00
邓江波	境内自然人	16.18%	61,300,544.00	0	不适用	0
任永红	境内自然人	14.36%	52,232,991.00	39,174,743.00	不适用	0
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明曦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2%	6,270,000.00	0	不适用	0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42%	5,194,800.00	0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精选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9%	3,234,560.00	0	不适用	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聚嘉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3%	2,656,842.00	0	不适用	0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72%	2,603,200.00	0	不适用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二零零六组合	其他	0.66%	2,387,000.00	0	不适用	0
中信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中证360互联网+大数据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3%	2,281,0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2021年9月9日,任永红先生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转让不超过公司总股本2%(含)的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明曦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私募基金”),并与私募基金签署《一致行动协议》,该私募基金由任永红先生及其配偶梁雪莹女士共同100%持有,任永红先生与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明曦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二者成为一致行动人。 2.除上述信息外,公司无法获知前10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UBS AG	退出	0	0.00%	/	0.00%
高盛-汇丰-GOLDMAN、SACHS & CO.LLC	退出	0	0.00%	/	0.0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退出	0	0.00%	1,194,394	0.33%
尹含月	退出	0	0.00%	/	0.00%
颜建红	退出	0	0.00%	/	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精选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3,234,560	0.8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聚嘉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2,656,842	0.73%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	新增	0	0.00%	2,603,200	0.72%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二零零六组合	新增	0	0.00%	2,387,000	0.6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中证360互联网+大数据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2,281,000	0.63%

注:UBS AG、高盛-汇丰-GOLDMAN、SACHS & CO.LLC、尹含月、颜建红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不在公司前前200名内。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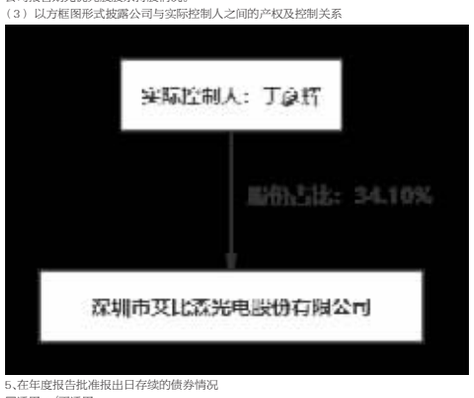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于2023年2月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艾比森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比森投资公司”)与董事长丁彦辉先生、深圳市睿品存储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睿品存储”)共同投资设立深圳睿电绿能科技有限公司(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睿电绿能”)。睿电绿能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人民币,其中:艾比森投资公司出资51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丁彦辉先生出资29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9%;睿品存储出资2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审议通过后,深圳睿电绿能科技有限公司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并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睿电绿能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储能技术服务;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能量回收系统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合同能源管理;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节能管理服务;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蓄电池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货物进出口;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电池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电池零配件生产;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2023年3月2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归属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公司已办理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股份的登记工作,本次归属的股票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及公司自二级市场回购的股票,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2023年4月27日。

3、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赵阳女士的股票账户于2023年8月7日卖出公司股票,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在2023年4月27日归属完成至当日未满6个月,根据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未提前告知相关工作人员进行预披露并且构成短线交易。根据核查,本次短线交易行为并非故意为之,也未发生在公司披露定期报告的敏感期内,不存在因获悉内幕信息而交易公司股票的情况,亦不存在利用短线交易谋求利益的目的。根据《证券法》规定,公司董事会应当收回其所得收益。上述短线交易所获收益27,339.95元已全部上交公司。

4、2023年8月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睿电绿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睿电绿能”)发展战略需要,为了更好地推进其业务发展,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艾比森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比森投资公司”)与各关联方对睿电绿能进行增资,增加睿电绿能的注册资本10,000万元;其中艾比森投资公司拟增资5,100万元,持股比例仍为51%;丁彦辉先生增资2,900万元,持股比例仍为29%;深圳市睿品存储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睿品存储”)增资2,000万元,持股比例仍为20%。本次增资完成后,艾比森投资公司仍为睿电绿能控股股东,持股比例不变,仍拥有对睿电绿能的控制权。

5、2023年9月1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归属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公司已办理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股份的登记工作,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2023年10月30 日。

6、公司于2023年11月17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12月13日召开了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及相关议案。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8,920.93 万元(含本数),用于“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艾比森(惠州)研发中心项目”“全球市场拓展及营销服务网点建设项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将有效提高公司生产规模水平,提升公司数字化、智能化、自动化生产水平,降低公司生产成本;提升公司产品创新及软件、系统研发实力,强化公司核心竞争优势;完善营销网络建设,进一步提升公司营销和服务能力优势;通过制造、研发、市场营销高效协作,提升公司的营业规模及盈利能力,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实力,促进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

证券代码:301498　证券简称:乖宝宠物　公告编号:2024-015

乖宝宠物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未变更,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总股本400,044,5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7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乖宝宠物	股票代码	30149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鹏	陈雪蛟/袁伟中	
办公地址	山东省聊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牡丹江路8号	山东省聊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牡丹江路8号	
传真	0635-7070068	0635-7070068	
电话	0635-7070068	0635-7070068	
电子信箱	wangpeng@gambolpet.com	chenxuejiao@gambolpet.com / yuanweizhong@gambolpet.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所处行业分类

根据国家统计局 2017 年修订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属于“C13 农副食品加工业”大类中的“C1321 宠物饲料加工”小类;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 11 月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 “C13 农副食品加工业”;根据《申万行业分类标准(2021 版)》三级行业分类,公司属于“农林牧渔——饲料——宠物食品”行业。

(二)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从事宠物食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营宠物犬用和猫用多品类宠物食品,主要产品包括科学营养配方的主粮系列,以畜禽肉、鱼肉等为主要原料的零食系列以及犬猫保健品系列等。公司始终坚持“全球视野,持续创新”的理念,致力于生产消费者需要的营养、健康的宠物食品。

1、国内市场

公司把握国内宠物食品需求快速扩张的行业机遇,通过稳定的产品品质、持续的产品创新和高效的销售网络,形成了以“麦富迪”为核心的自有品牌梯队,实现了宠物主粮、零食及保健品在内的全品类覆盖。其中“麦富迪”具有较大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该品牌相继开发了双拼粮系列、益生军团系列、BARF霸弗等多个产品系列。公司倾力打造出的自有高端肉食猫粮品牌“弗列加特”也以其“鲜肉替代肉粉”的创新喂养观念展获业界权威认可,成功推出了“大红桶赤干”与“鸡机能烘焙粮”两大明星系列,深受市场与消费者的热烈追捧。

凭借不断适应市场的品类创新及产品迭代能力、连续多年品牌层面持续大力度的投入,并通过线上线下全渠道覆盖渗透、用户需求整合、品效协同运作、品牌人群积累等方式,“麦富迪”、“弗列加特”品牌的知名度,影响力不断提高,产品销量逐年增加。

2、国外市场

公司经过十几年国外市场的发展,通过生产宠物食品OEM/ODM产品,与沃尔玛、斯马克、品谱等国际知名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产品销往北美、欧洲、日韩等多个海外地区。2021年公司通过收购美国著名宠物食品品牌“Waggin'Train”持续布局国外市场。

(三)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遵循以大猫生理和营养需求为导向的产品设计研发机制,注重养宠科学性和 消费者体验,建立了完善的研发设计流程。对于自有品牌业务,公司产品企划部和研发部在对市场进行深入调研的基础上,规划符合宠物自身需求和宠主需求的产品,不断完善产品方案并形成最终的生产标准。对于OEM/ODM 业务,公司一方面推进自主研发工作,通过新品拓展客户资源,另一方面根据客户对产品配方、用途、工艺等方面的需求,针对性研制符合客户要求的产品。

2、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模式以自主加工为主。公司自主加工模式可根据业务类型划分为自有品牌业务生产模式和 OEM/ODM业务生产模式。对于自有品牌业务,公司销售部门生成预测订单,生产部门根据预测订单制定生产计划组织生产;对于 OEM/ODM 业务,公司按照以销定产的方式组织生产。

3、采购模式

公司集采中心基于生产部门提供的生产计划,结合材料库存情况和采购周期,制定需求计划,再经过请购、询价、比价、合同评审等一系列流程与合格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4、销售模式

公司自有品牌业务主要集中在国内,按照直接销售对象是否为终端消费者可分为直销和经销模式。直销模式主要通过在电商平台开设品牌旗舰店的方式向终端消费者提供产品。经销模式包括线上和线下渠道,其中线上渠道通过经销商在互联网平台销售,线下渠道通过区域经销商进行销售,2021年下半年公司完成“Waggin'Train”品牌收购后继续在境外进行销售,公司境外销售自有品牌产品主要包含商超和经销两种模式,其中主要为商超模式,经销模式收入占比较小。公司 OEM/ODM 业务主要通过行业展会等专业渠道积累海外客户资源,公司与境外沃尔玛、斯马克、品谱等国际知名企业合作,按照客户订单需求生产宠物食品。此外,公司还有面向国内品牌的OEM/ODM业务。

(四)公司发展的长期驱动因素

1、宠物食品行业的发展态势

近年来,在我国经济水平提升、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人们对宠物陪伴的精神需求增加等多重因素的影响下,宠物经济蓬勃发展。作为饲养宠物的刚性需求,宠物食品贯穿宠物整个生命周期,宠物食品行业规模也随之经历了快速的增长。

2、创新能力

公司秉承“全球视野,持续创新”的经营理念,注重产品研发、工艺和营销的创新。在产品创新方面,公司密切跟踪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基于完善的产品研发流程和人才激励机制,不断创新、完善产品方案,以更好地满足消费者需求。在工艺技术创新方面,公司重视生产工艺改进,在引进国外先进设备的基础上,把控生产管理,优化生产技术,有效地提高了生产效率。在营销创新方面,公司能够及时把握市场发展方向,通过新媒体内容和社交平台推广自有品牌,持续提升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良好的创新能力使得公司能够及时对市场需求做出反应,通过持续创新为公司业务带来新的增长点。

3、销售渠道建设

公司重视销售渠道建设,在境内市场,公司已实现线上、线下全渠道运行格局,逐步提高用户覆盖与辐射能力。公司与天猫、京东、抖音等主要电商平台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通过线上直销、线上经销相结合的方式覆盖广阔的消费群体,线上业务规模呈上升趋势。同时公司积极拓线下网点,在全国大部分甘要城市建立了面向各地宠物专门店、宠物医院的线下销售渠道。在国际市场,公司产品销往美国、欧洲、日韩等多个国家和地区,已积累一批优质的品牌客户并建立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随着数字信息化的发展,线上、线下全渠道运营模式将是品牌商未来规模发展扩大的战略通道。公司将通过线下渠道引导、教育消费者,通过线上渠道满足消费者复购便利需求,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

4、产品质量和品牌影响力

公司致力于品牌形象建设,在专业的售后服务及优秀的产品质量之外,公司已形成了一套相对有效的营销推广模式:借助泛娱乐化的品牌营销和多样化的线上平台推广,公司自有品牌“麦富迪”的知名度在大众消费者中持续提升。公司秉承“质量第一”的原则,始终将产品质量安全放在业务运营的重中之重。公司遵循国际生产标准,使用自有福照中心对产品进行福照,成品检测坚持实验室设备内部检测与第三方检测相结合,从根本上确保产品质量的安全。公司及其生产子公司通过了BRCGS认证、FSSC22000认证、FSMA认证、IFS认证、GMP 认证和 HACCP 认证,取得美国 FDA、加拿大 CFIA、日本 MAFF、欧盟FVO 等海外宠物食品消费大国官方机构的认可,是国内取得国内外权威认证较多的企业。公司还是宠物食品行业内少数拥有 CNAS 认证检测中心的企业之一。凭借稳定的产品质量和良好的商业信誉,公司积累了一批优质的海外客户,如沃尔玛等对产品质量高标准、严要求的国际一流企业,并与之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4,143,247,172.12	2,282,969,187.02	2,283,504,497.92	81.44%	2,303,344,636.99	2,303,953,673.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665,208,345.11	1,756,899,877.02	1,756,009,521.61	108.72%	1,472,032,867.48	1,472,133,626.53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4,326,963,076.35	3,397,539,240.18	3,397,539,240.18	27.36%	2,575,163,061.38	2,575,163,061.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8,842,376.18	266,875,575.35	266,884,460.89	60.68%	140,274,125.47	140,274,884.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2,292,985.03	261,069,424.25	261,068,309.79	61.76%	122,907,119.76	123,007,878.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7,149,852.67	306,458,263.09	306,458,263.09	101.38%	93,934,239.93	93,934,239.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5	0.74	0.74	55.41%	0.39	0.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5	0.74	0.74	55.41%	0.39	0.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40%	16.54%	16.53%	0.87%	9.95%	9.96%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年12月13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解释16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于本年度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

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16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2022年1月1日)因适用解释16号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16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2022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根据解释16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累积影响调整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月1日 调整前	2022年1月1日 调整后	调整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739,016.61	48,348,053.01	609,036.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071,938.04	31,580,207.39	508,277.35
未分配利润	447,673,767.25	447,774,526.30	100,759.05

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2022年1月1日)至解释施行日(2023年1月1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16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本公司按照解释16号的规定进行处理。

根据解释16号的规定,本公司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调整前	2022年12月31日 调整后	调整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862,329.84	36,407,640.74	545,310.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903,111.44	36,407,445.13	436,666.31
未分配利润	701,966,019.10	702,075,663.69	109,644.59

根据解释16号的规定,本公司对合并利润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调整前	2022年12月31日 调整后	调整数
所得税费用	52,256,986.26	52,248,100.72	-8,885.54
净利润	285,653,939.69	285,662,716.23	8,885.5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6,875,575.35	266,884,460.89	8,885.54

母公司2022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利润表无影响。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04,546,382.52	1,161,063,241.16	1,046,749,714.83	1,214,613,737.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984,024.15	120,766,196.32	108,612,225.66	114,479,931.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3,868,316.19	120,330,917.43	108,215,997.86	109,877,753.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439,428.95	324,012,905.68	-20,824,515.99	270,522,034.0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10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48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秦华	境内自然人	45.76%	183,079,018.00	183,079,018.00	不适用	0.00
GOLDEN PROSPERITY INVESTMENT S.A R.L	境外法人	19.08%	76,318,949.00	76,318,949.00	不适用	0.00
北京君联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27%	37,067,168.00	37,067,168.00	不适用	0.00
聊城市海邦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